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家审计署审计公司控股股东有关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（以下简称“国家审计署”）于 2016 年对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哈电集团”）2015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（延伸追溯至 2006 年）进行了审计，审计结果已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在国家审计署网站（<http://www.audit.gov.cn>）公布，哈电集团亦已在其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harbin-electric.com>）公布了相应的整改情况。

对于本次审计涉及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有关问题，本公司高度重视，并按照相关要求对审计问题逐一落实、进行整改。

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没有重大影响。

公司将以本次审计整改为契机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，加强监督检查，规范经营行为，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6 月 26 日